



KECK SENG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84)

各位現有註冊股東：

於本公司網站刊登公司通訊之通知

謹此通知 閣下，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下述公司通訊（「**本次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現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keckseng.com.hk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或本次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已按 閣下所選擇之語言版本隨件附上（如適用）。本次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乃共同印列為一本書：

- 2024 年報
-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有關回購本身股份與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及重選退任董事之建議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
- 代表委任表格

閣下可於本公司網站「公告」一欄或聯交所網站或參考隨附之印刷本（如適用）瀏覽本次公司通訊。

倘 閣下因任何原因於瀏覽本公司網站登載的本次公司通訊時出現任何困難，本公司在接獲 閣下要求時，將立即免費發送所選定的語言版本的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予 閣下。請於附奉之變更申請表格（「**變更申請表格**」）（變更申請表格下方附有已預付郵費的郵寄標籤）甲部適當空格內劃上「✓」號。倘 閣下欲更改本公司所有日後公司通訊（「**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請於附奉之變更申請表格乙部適當空格內劃上「✓」號。於填妥後，請簽署及以郵遞交回至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以電郵至 is-ecom@vistra.com。

閣下可隨時以郵遞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如上述地址）發出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以電郵至 is-ecom@vistra.com，以更改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倘 閣下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諮詢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代表董事會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何建源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附註：公司通訊指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01條所定義，本公司已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局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f) 代表委任表格。

變更申請表格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要求索取本次公司通訊之英文和中文印刷本

(請僅在下列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號)

電子郵件：

[illegible]

(請以英文正楷填寫電郵地址，有關電郵地址將僅用作收取(i)已登載公司通訊於本公司網站的電郵通知，以及(ii)本公司日後以電子形式發佈的所有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未有提供電郵地址或 閣下提供的電郵地址並非有效且可用，我們將透過郵寄方式按 閣下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上所示的地址向 閣下寄發(i)已登載公司通訊於本公司網站的通知信函副本，以及(ii)所有日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印刷本。

☐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地址: _____

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1. 請閣下填妥所有資料。倘未有在有任何一個空格或在超過一個空格劃上「✓」號，或任何簽名及其他內容填寫錯誤，本公司保留權利將本變更申請表格視為無效。
2. 選擇瀏覽在本公司網站上載之公司通訊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後，閣下已明示同意放棄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權利。
3. 閣下的股份聯聯名方式持有，則本變更申請表格須由就有關聯名持股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排首位之股東簽署，方為有效。
4. 上述指示適用於所有日後發送予閣下之公司通訊，直至閣下以郵寄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東金融中心17樓）發出合理時間的預先書面通知，或以電郵至 is-ecom@vistra.com。
5. 閣下可於任何時間以郵寄向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如上文附註4所述）發出合理時間的預先書面通知，或以電郵至 is-ecom@vistra.com 以更改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
6. 為免存疑，本公司概不接受於本變更申請表格上書寫之任何其他特別指示。
7. 倘閣下對本變更申請表格有任何疑問，請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諮詢熱線(852) 2980 1333 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局報告、年度賬目連同該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 (f) 代表委任表格。

*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本公司尋求股東指示後就作為本公司股東如何行使其權利或選擇而發出之任何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與股息支付有關之選擇表格、與供股或公開發售有關之額外申請表格、公開發售下之既定配額申請表格、與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有關之接納表格，以及與供股有關之暫定配額通知書。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的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以用於核實及記錄 閣下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文版本，以及／或傳送公司通訊（「該等用途」）。本公司可能向就該等用途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或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的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閣下的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之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寄交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

(Please cut along the dotted line 請沿虛線剪下)

Hong Kong 香港

如在本港投寄，閣下無需貼上郵票